

陕西省中小学教师“国培计划”项目执行办公室

陕国执办函〔2019〕01号

关于补充提交陕西省“国培计划”总结材料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首批、第二批项目区县，各项目承办单位：

近期接到教育部国培计划项目执行办公室《关于做好“国培计划”总结工作的通知》（国培办〔2019〕1号），要求各地在上报2018年项目总结材料的同时，需要进一步全面、系统总结近年来各省“国培计划”项目实施工作，并上报提交有关案例和其他总结材料。我省2018年项目总结材料的相关要求，已经在《关于报送2018年“国培计划”陕西省乡村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培训项目绩效评估总结材料的通知》（陕国执办〔2018〕20号）中安排部署，请各项目区县、项目承办单位认真执行。现就补充提交案例和其他总结材料提交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上报材料类型

1. 典型工作案例

请各项目区县和项目承办单位认真总结经验做法，注重典型经验挖掘，撰写典型工作案例，主题类型包括项目统筹规划、模式创新、体系建设、管理改革等。

2. 项目培训实践案例

请各项目承办单位认真总结、提炼培训成果，撰写项目培训实践案例，主题类型包括培训资源开发、项目规划设计、培训团队建设以及管理评价等。

3. 学员成长典型案例

请各单位挖掘一批有发展的“国培计划”参训学员，推荐一批“国

培计划”优秀学员典型，围绕学员参加“国培计划”的收获、返岗后的成长进行撰写。

4.其他总结材料

请各单位认真梳理、报送其他能够反映项目实施和项目成果的材料，如宣传片、培训视频、图片、公开报道、发表论文、相关专著、研究报告等。

二、材料撰写及格式要求

1.典型工作案例撰写要求

(1) 案例应是近三年的实践探索，内容真实，有事例说话，有实招支撑，有数据证实，有绩效证明。

(2) 案例应聚焦重点、难点和热点问题，探索问题解决的思路举措，经过培训工作的实践检验，在观念、制度、模式等方面有创新。

(3) 案例应反映项目取得的工作成效，对当地教师培训工作和教师队伍建设具有明显的推进作用，受到一线教师、基层学校和管理部门的认同，并具有借鉴意义和推广价值。

(4) 案例应做到主题突出，内容聚焦，层次清晰，语言精炼。每个案例要有独立标题，字数不超过 2000 字。

2.培训实践案例撰写要求

(1) 案例应是近三年的实践探索，以背景与问题、理念与问题解决思路、案例实践情况、经验与创新、思考与展望等为结构框架来提炼与编撰。每个案例要有独立标题，字数不超过 3000 字。

(2) 案例针对“国培计划”实施的关键问题，提出了创新性的解决方案，在实际应用中产生了积极效果，具有启发价值与借鉴意义。

(3) 案例内容真实、具体、完整，所采取的模式和方法可操作、可迁移，具有推广价值。

(4) 案例思路清晰、内容聚焦、表述严谨、资料完整。

3.学员成长典型案例撰写要求

(1) 案例应是近几年来参加过“国培计划”培训项目的参训教师，并获得个体持续成长，取得显著成绩。内容真实，有代表性，有具体事例和数据证实。

(2) 案例应聚焦参训教师在师德师风建设、教学理念转变、教学行为改进、教学技能提高、科研能力提升、学生素养培养等个人成长方面以及推动本单位校本研修水平提升和带动团队成长方面的典型事迹。

(3) 案例重点体现学员参加“国培计划”项目的收获和返岗后的个人成长，在本单位和区域内要有引领辐射作用和影响力，并具有启发价值和借鉴意义。

(4) 案例要内容聚焦、思路清晰、层次分明、语言精练。字数不超过 1000 字。

4.其他总结材料格式要求

(1) 宣传片、培训视频须画面清晰、图像稳定，声音与画面同步且无杂音。分辨率；1920*1080 25P 或以上；编码为:H:264, H.264/AVC High Profile Level 4.2 或以上；封装格式为：MP4；码流为：不小于 5Mbps.宣传片时长控制在 10 分钟以内，培训视频时长控制在 5 分钟以内。

(2) 提交的图片应生动反映培训课堂、实践活动等，图片采用 JPEG 格式保存并在每幅图片文件名后缀为“jpg”。图片画面质量必须达到 300 万像素以上，即图像的长边不小于 2048 像素。说明文字要有时间、地点、人物、事件、结果，一般不要超过 300 字。

(3) 能够反映项目实施质量和水平的发表论文、报道、研究报告提交电子档（PDF 格式）。

(4) 专著须提交样书及专著电子文档，电子文档包括封面、出

版信息页、目录及精选内容等（PDF 格式）。

三、有关注意事项

1.上报陕西省“国培计划”总结材料是全面深入总结我省国培项目亮点特色，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的重要举措，是扩大陕西国培宣传，提高国培影响力的有效途径，各市、项目区县和承办单位要高度重视，组织专人开展工作，认真总结、梳理，提炼本地区、本单位的工作绩效。

2.典型工作案例和培训实践案例可以在上报的我省“国培计划”首批优秀案例的入围案例基础上，结合近年的实施举措，进行扩充和修改。也可以参考《关于组织申报陕西省“国培计划”优秀工作案例的通知》（陕教师函〔2017〕86号）的有关说明和本通知中典型工作案例、培训实践案例的撰写要求，重新上报。项目区县、项目承办高校和远程机构每单位推荐上报此两类案例共计不少于2个；浸入式项目承办单位可根据具体项目实施情况，只上报培训实践案例，每单位上报1个。

3.学员成长典型案例要按照《陕西省“国培计划”学员成长案例推荐表》（详见附件1）填写，项目承办高校和远程机构每单位推荐上报3-5个，浸入式项目承办单位每单位推荐上报2-3个，项目区县可结合参训学员返岗后的成长与作用发挥推荐1-2个。

4.其他总结材料如：宣传片、培训视频、图片、公开报道、发表论文、相关专著、调研报告等材料，请各单位按照上报的格式要求，择优遴选，整理上报。

5.典型工作案例、培训实践案例和学员成长案例需上报纸质版（一式两份）和电子版，其他总结材料只需上报电子版。所有补充上报的总结材料请于2019年3月1日前报送至陕西省“国培计划”项目执行办公室，电子版发送至项目办邮箱（sxgpjh@163.com）。

本次“国培计划”项目总结材料提交工作，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又值假期与春节，请各市教育局、项目区县、项目承担单位高度重视，认真研究，及早部署，确保报送材料的质量和水平。

未尽事宜，请及时跟我们联系。

项目执行办公室（陕西师范大学）

联系人：沈善良 陈茜 王晔昀

联系电话：029—85308134

电子信箱：sxgpjh@163.com

陕西省“国培计划”项目执行办公室

2019年1月15日



附件 1

陕西省“国培计划”学员成长案例推荐表

推荐单位					
学员姓名		性别		现工作单位	
参训年份		参训项目名称			
案例内容 (1000字以内)					
推荐单位 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注：每个案例均需分别填写推荐表。